



主持人杨萌: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和重要股东增持,都表达出了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今年以来,A股207家公司发布了210单回购计划,311家公司被重要股东净增持。本报今日从这两个角度,对涉及公司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予以分析解读。

A股年内新增回购计划同比增超100% 326家公司已耗资445亿元实施回购

■本报记者 吴晓璐

今年以来,A股回购热情明显回升。《证券日报》记者据同花顺iFinD数据统计,截至5月12日,今年以来,A股207家公司发布了210单回购计划(以董事会预案公告日统计,下同),同比增118.75%。

从回购计划实施角度来看,今年以来,截至5月12日,326家上市公司已耗资445.12亿元实施回购(部分为去年发布回购计划,今年继续实施)。

市场人士认为,今年以来A股行情波动明显,上市公司回购主要是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号,所以回购计划较多。另外,医药生物、机械设备和计算机等新兴行业公司回购较多,一方面是新兴行业公司股权激励需求较强,另外,进行回购也说明此类公司现金流充足。

医药生物等三行业 回购计划较多

据同花顺iFinD数据统计,2019年和2020年同期,A股分别有107单和96单回购计划发布。

对于今年回购计划的显著增加,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春节后,市场风格切换,A股市场整体走弱,部分利润良好、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被“错杀”,管理层认为公司股价被低估,因此采用了回购的方式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号;另一方面,从今年一季报来看,A股上市公司利润情况良好,不少上市公司手握大量现金,而短期暂无更多的投资项目,因此在股价估值合理的时期选择了回购。

从回购股份目的来看,今年新发布的210单回购计划中,169单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占比为80.48%,超过八成;21单用于注销,占比为10%;17单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3单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债。

“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往往是为了将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挂钩,增强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同时也能改善上市公司的股东结构,防范被恶意收购的风险,而对于市场来讲,员工持股也是企业看好自身未来发展的佐证;回购注销主要是为了降低在外发行股份的数量,可以提高每股净资产,增强投资者信心;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主要是进行市值管理;用于转换可转债而进行的回购,则是为了对冲大量可转债转股后稀释股权的不利影响。”陈雳表示。

博时基金首席宏观策略分析师魏凤春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今年股市行情波动较大,上市公司主要用回购来维稳股价。因为公司股价、市值的高低,对于公司后续再融资有直接影响。

从行业来看,上述210单回购计划中,医药生物、机械设备和计算机行业数量较多,分别有26单、24单、21单。

魏凤春表示,医药生物、机械设备和计算机基本都是新兴行业公司,一是因为这些公司需要股权激励,所以用于股权激励的回购占比也较高,二是此类企业的现金流充足,也支持其回购。

陈雳表示,总体来看,医药生物、机械和设备方面回购计划较多主要源于良好的业绩,较多的现金流叠加



合理的估值造就了较多的回购计划。去年下半年以来,计算机行业上市公司股价持续下行,从市净率角度来看,当前行业虽未释放较好的业绩,但很多上市公司估值已处于低位,因此引起了一些上市公司的回购行为。

90家公司 回购实施金额过亿元

上市公司回购实施期大多为1年,部分去年发布的回购计划,今年仍在实施中。从回购实施情况来看,截至5月12日,今年以来,共有326家上市公司(包括去年存量和今年增量)合计耗资445.12亿元实施回购。

其中,90家公司实施回购金额超过1亿元,美的集团、格力电器、歌尔股

份和中国联通回购超过10亿元,分别为86.64亿元、52.39亿元、20亿元和14.02亿元。

记者注意到,今年以来,截至5月12日,有3家公司发布两轮回购计划,但是公司股价并未有明显提振。

宝新金融首席经济学家郑磊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从今年发布回购计划的207家公司来看,部分公司市盈率已经处于高位。实际上,回购对提升股价的作用需要多次连续实施才能更好体现,而且每次回购的数量不宜太少。

陈雳表示,决定上市公司股价的往往不取决于单一因素,需要结合多种实际情况来进行综合考虑。长期来看,回购计划虽是上市公司看好自身发展的证明,但短期股价波动更取决于市场情况和行业景气度。

年内311家公司被重要股东净增持 专家:凸显两方面信号

■本报记者 孟珂

“公司股价明显低于内在价值,控股股东有没有打算增持公司股份?”“贵公司大股东增持进展如何?”当前公司股价不断创历史新低,希望贵公司大股东拿出诚意增持公司股份”……

大股东持股变动情况一直是投资者关注的重点问题。《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在沪深交易所的互动交流平台上,今年以来,“增持”成为投资者提问中的高频词。截至5月12日,今年仅上证e互动上就有超900条投资者的提问中涉及“增持”。

《证券日报》记者据同花顺iFinD数据统计,截至5月12日,今年以来,A股有311家公司被重要股东(持股5%

以上一般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公司高管等)通过二级市场净增持,以增减持时的参考市值计算,46家公司被重要股东净增持过亿元,其中,7家净增持超10亿元。7家公司中,中国平安、中国宝安和中环股份重要股东净增持金额较高,分别为48.68亿元、20.98亿元和15.25亿元。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对上市公司而言,重要股东增持表明了大股东对上市公司的认可、高管层的信心,增强了现有战略的持续性。对于市场而言,重要股东增持能够提升股票的关注度,活跃市场,意义积极。

粤开证券研究院负责人康崇利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逾300家上市公司的重要股东净增持凸

显两方面信号:一是经济持续复苏,企业盈利面扩大、景气度扩散,上市公司业绩向好。二是部分标的估值存在低估,具有一定的吸引力。

从证监会(新)行业来看,据同花顺iFinD数据显示,今年以来,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批发零售业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被重要股东净增持数量居前。

田利辉表示,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以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今年以来被重要股东增持数量居前,展现了其行业盈利前景。疫情扰动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我国产业体系相对完整的制造业率先复苏,今年盈利增长率值得期待。此外,基于去年的低基数,今年批发零售业有望强力反弹。软件

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新经济,目前具有较好的增长前景。

康崇利也表示,以上行业均为景气向上行业。制造业继续保持扩张态势,企业生产经营预期总体向好。批发零售业受益于消费修复,伴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修复增厚,民众消费信心增强,未来零售消费增速有较快的提升空间。另外,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也保持高景气,3月份互联网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商务活动指数运行在60.0%以上高位景气水平。

康崇利预计,年内重要股东增持情况仍会延续,一是上市公司业绩有望持续提振,二是市场有望在高景气板块带动下继续震荡上行,景气上行上市公司估值有一定吸引力。

热点关注·房地产税改革及立法进程

四部门召开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

房企、购房者及中介:“短期内影响不大”

■本报记者 昌校宇 刘萌

5月11日,财政部等四部门在京召开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听取部分城市人民政府负责同志及部分专家学者对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5月12日,《证券日报》记者通过实地走访和电话采访等方式,对上市房企、投资者、房产中介及购房者等相关方对此消息的反应进行“摸底”。

记者发现,多数受访者对此消息态度淡定。事实上,A股市场房地产板块昨日的走势也可谓波澜不惊。

上市房企态度淡定

昨日是座谈会消息发布后的首个交易日,A股上市房企反应整体较平淡。

市场方面,同花顺iFinD数据显示,截至5月12日收盘,A股上市房企当日股价涨跌家数基本持平。其中,上涨53家,涨停1家;下跌59家,跌幅最大为4.1%,另有9家公司涨跌幅为零,市场整体表现可谓波澜不惊。这与2018年,开征房地产税传言流出后,房地产板块整体明显下跌的情况形成鲜明对比。

上市房企又是如何看的呢?5月12日,记者以投资者身份致电了两家房企。其中,一家广州房企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释放的信号,目前对公司影响有限,后续公司也将持续关注相关政策的落地情况。”另一位位于上海地区的房企的工作人员也表达了类似观点:“房地产税立法尚无明确时间表,所以暂时无法评估对公司的影响,但公司会持续关注后续进展。”

虽然座谈会内容尚未正式披露,但投资者对上市房企经营情况可能受到的房地产税的影响,后续发展着力点等的关注度已经提升,并在沪深交易所等互动平台上就相关问题进行询问或讨论。据记者不完全统计,截至5月12日记者发稿时,不到24小时的时间内,投资者已合计发布相关留言十多条。有投资者直接提问,“房地产税对贵公司经营和市场环境是否有影响”,也有投资者咨询,“预估后续房地产板块利润将会逐步压缩,贵司是否有战略转型计划”等。

购房者存在意见分歧

由于兼具财经和民生气质,房地产税相关政策动态一直广受关注。从记者调查情况来看,几位有购房意向的受访者均表示第一时间就了解到了相关座谈会新闻。不过,潜在购房者

房地产税改革及立法工作 年内被多次提及 专家:“分步推进”更务实

■本报记者 包兴安

5月11日,财政部、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税务总局负责同志在京主持召开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听取部分城市人民政府负责同志及部分专家学者对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刘向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相关部门一直强调积极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和改革,这反映出我国不断优化地方税种结构,形成适应新发展阶段的税负结构。本次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是推进相关工作的正常环节。

除了上述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今年以来,房地产税立法亦被多次提及。3月13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健全地方税体系,逐步扩大地方税管理权。4月7日,财政部税政司司长王健凡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十四五”期间将进一步完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税制度,积极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和改革。5月6日,财政部部长刘昆在人民日报发表的《建立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现代财税体制》一文中表示,健全直接税体系,逐步提高直接税比重,进一步完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税制度,积极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和改革。

“从长期看,开征房地产税是契合经济发展大趋势的,因为其能够有效筹集财政收入、调节收入分配和构建地方财税体系的作用。”粤开证券研究院副院长、首席宏观分析师罗志恒对

们对未来开征房地产税的政策指向的看法出现了分歧。

“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对存量市场影响不大,但对增量市场会产生一定影响,将在一定程度上抑制房地产市场投机行为。”在北京某财经媒体工作的马先生对记者表示,“未来,房地产税的征收大概率会因城施策。”

马先生现已有一套住房,但是初为人父的他表示,后期仍有改善住房的需求。“孩子教育是头等大事,房地产税立法工作的推进,应该不会影响我的住房改善计划。”马先生表示。

在某四线城市事业单位工作的杜明(化名)认为,房地产税到底怎么征收,税率多少,征收时间表等都是未知的,因此目前很难判断其影响。“不过,我居住的小城市每平方米房价已过万元,就我个人而言,还是期待尽快开征房地产税并给房价‘降温’”。

不过,更多购房者认为,房地产税的立法进程与目标,与降房价并不直接相关,不应将两者硬性关联来判断最佳立法时机。

房产中介:对刚需影响不大

5月12日,记者以购房者身份走访了北京市朝阳区某房产中介门店,经纪人告诉记者:“北京地区的限购限贷政策很严格,到店咨询的消费者中仍以首套、刚需购房者居多,还有一部分消费者是有置换需求,一般卖小买大。我个人认为,对于这些购房者而言,是否以及何时开征房地产税与其关系不大”。

“房地产税改革应该在一些热点城市率先试点,感觉短期内全面铺开的可能性不大,毕竟地区之间的差异较大,税率也不太可能一致。”另一家房产中介的经纪人建议,普通购房者可以对政策多观察。

贝壳研究院首席市场分析师许小乐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目前房地产税的法理基础、技术手段并不存在太大问题,但在如何找到合适的时机出台,以保证政策出台后不会对市场预期造成过大冲击是关键。

许小乐预测,未来,房地产税一定会遵循稳妥推进的原则,在房价上涨压力较大的城市先行试点。这些城市短期内市场供需关系可能会因房地产税改革试点进行一次重构,存在一次脉冲效应。但这些城市通常是一些需求比较旺盛的城市,供给端的影响有可能在较短时间被需求端消化。

“从长期看,房地产税本质上是一项成本。”许小乐解释。

深交所投教专栏

熟悉环境:走近债券市场

1.什么是债券市场?

债券市场是债券发行和交易市场。根据功能划分,分为发行市场和流通市场。按组织形式划分,分为场内交易市场和场外交易市场。

2.债券市场有什么功能?

债券市场有以下功能: 融资和投资功能:债券市场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使资金从资金盈余者流向资金需求者,为资金不足者筹集资金的功能。而对投资者来说,债券市场提供了丰富的债券投资标的,有利于满足其多元化资产配置需要。

资源配置功能:债券市场在宏观上还能优化资源的配置,效益好的企业发行的债券往往受投资者欢迎,发行时利率低,筹资成本较低;相反,那些效益差的企业发行的债券风险相对较大,不太受投资者欢迎,需要更高的风险溢价,相应筹资成本也较高。因此,通过债券市场定价,资金以合理的价格被分配到不同资质的需求者手中,从而有利于资源更加合理地得到配置。

宏观调控功能:作为国家货币政策

的制定与实施部门,中央银行主要依靠公开市场业务、存款准备金、再贴现和再贷款、利率政策、常备借贷便利、中期借贷便利、抵押补充贷款、定向中期借贷便利等货币政策工具进行宏观经济调控。

提供市场基准利率的功能:一般来说,在比较健全的金融市场上,只有那些信誉高、流通性强的金融产品的利率才能成为基准利率,比如国债利率就符合这点,通常被视为是无风险利率。国债流动性高、开放性高、价格发现机制成熟,可作为其他资产和衍生工具进行定价的基准。

防范金融风险的功能:一个较为完备的债券市场可有效降低该国金融系统的风险。金融债的发行极大地补充了银行的附属资本,尤其是通过次级债券的发行,银行不仅获得了稳定的资金来源,而且在股东之外还增加了债权人的约束,这样有利于银行的稳健运作。而且债券市场是一个投资者的行为高度市场化的市场,如果企业债务不偿付,会导致债权人“用脚投票”,有效地遏制了企业的过度融资,还会迅速导致

公司在投资者群体中的名誉大损,这种惩罚自动扩散到整个市场和社会,给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3.什么是场内市场和场外市场?

场内市场是指由法律规定的证券交易场所,是有组织、制度化的市场。我国债券的场内市场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场外市场是在证券交易所外进行证券买卖的市场。我国债券的场外市场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和柜台市场。其中,银行间市场主要是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债券买卖和回购的市场,目前已构成我国债券市场的主体部分。柜台市场主要是银行通过营业网点(含电子银行系统)与投资者进行债券买卖,并办理相关托管与结算等业务。

4.什么是债券的发行市场?

债券的发行市场又称为一级市场,是各主体发行债券融资的场所,投资者可以通过在一级市场上认购债券成为发行主体的债权人,享有获取债券利息收入并到期收回本金的权利。

5.什么是债券的交易市场?

债券的交易市场又称债券二级市场,是已发行债券进行买卖转让的市场。债券一经认购,即确立了一定期限的债权债务关系,在债券上市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债券流通市场转让债券,实现债务债权关系的转让并提前收回投资本金。

6.什么是债券回购交易?

债券回购是指交易双方在进行债券交易的同时,以契约方式约定在将来某一日期以约定的价格(本金和按约定回购利率计算的利息),由债券的“卖方”(正回购方)向“买方”(逆回购方)再次回购该笔债券的交易行为。债券回购交易有质押式回购和买断式回购两种,买断式回购的资金融出方对债券享有自由处置的权利。

7.什么是全价交易和净价交易?

全价交易是指债券价格中将应计利息包含在内的债券交易方式,其中应计利息是指从上次付息日到交易结算日债券的利息。净价交易是以不含利息的价格进行的交易,这种交易方式是将债券的报价与应计利息分解,利息按面值利率以天计算,持有人享有持有期的利息收入。